

枣庄科技职业学院

枣科职院〔2023〕28号

印发《对照7所高校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处室、各二级学院，高级技工学校、职教中心学校：

现将《对照7所高校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对照清单各类问题，主动代入，认真查摆，紧扣时间节点，做好自查自纠各项工作。

2023年6月10日

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对照 7 所高校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 实施方案

根据《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对照 7 所高校审计发现问题开展自查自纠的通知》（鲁教财函〔2023〕31 号，下文简称《通知》）精神，为全面落实上级决策和要求，进一步健全制度、堵住漏洞、筑牢财经纪律防线，促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，现对照“审计发现问题清单”制订自查自纠实施方案如下。

一、范围内容

《通知》“审计发现问题清单”中列示的问题类别、性质及内容等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成立以学校党委书记任第一组长，党委副书记、校长为组长的自查自纠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本次自查自纠领导工作。

第一组长：谢宝华

组 长：闵祥寨

副 组 长：赵曰国 盖立洪 刘陵东 陈庆德

成 员：各处室主要负责人、各教学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。

自查自纠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财经（审计）办（财务处），作为领导小组的办事机构，负责协调、督办、复核、汇总、上报、总结等工作。

自查自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如下：

主任： 陈庆德(兼)

副主任： 马西柱 李广云 孔德丰 张宏涛 秦守刚

魏永梅 戴利 薛涛 杨兴运(负责日常工作)

成员： 高建华 满宪金 吴洪波 杜志博 魏艳

姜广峰 杨营 郭鹏凯 高朝营 孔凡生

杨耀坤 颜景超 郭丰硕

三、工作步骤

1. 宣传发动（2023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20日）。

组织召开自查自纠工作会议，学习领会文件精神，成立工作小组，做好宣传动员工作，对具体工作进行部署。

2. 自查摸底（2023年6月21日至2023年6月28日）。

学校相关部门对照自查自纠内容开展全面自查工作，上交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落实清单台账（见附件1），报送相关基础材料，建立台账，并形成自查报告（见附件2）。

3. 对照摸排（2023年6月29日至2023年7月6日）。

自查自纠工作小组根据相关材料和自查报告，通过现场调研、查阅资料、座谈访谈等方式，针对问题逐项逐条对照摸排。

4. 分类整改（2023年7月7日至2023年7月14日）。

各责任部门根据问题清单，制定整改方案，建立整改台账，能及时纠正的，立行立改、即知即改，第一时间整改到位；一时难以整改到位的，制定整改计划，明确整改时间，限期完成。

5. 总结上报（2023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30日）。

自查自纠工作小组根据前期工作形成意见汇报学校党委，并向省教育厅报送自查自纠报告（含台账）、学校党委会议研究情

况等材料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各部门要强化政治担当，高度重视问题落实清单中所列内容，安排部署自查自纠。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，班子成员分工负责，按照职责分工，各负其责，密切配合，认真开展自查自纠，切实抓好任务落实。要坚持问题导向，要动真碰硬、严查真查，深挖细究、查深查透，到边到沿、全面自查，确保不走过场、不留死角、不流于形式，切实把问题查出来、原因查清楚、根源查透彻。

2. 学校内审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，利用好审计署第11号令“对内部审计发现且已经纠正的问题，不再在审计报告中反映”的国家政策，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力量的监督职能和“查病治病防病”的免疫功能。

3. 本次排查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整改完成的，经内审部门监督核查确认，并提交学校党委会研究后，可作为以后外部审计的参考依据。要建立健全制度落实机制，充分发挥制度的刚性约束，做到当下改与长久立结合，推动学校治理提质增效。

联系人：孔凡生 15863225269（65269）

杨耀坤 13516328968（68968）

邮箱：57955307@qq.com

附件： 1. 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落实清单台账
2. 自查自纠报告（模板）